



阿拉伯研究系列丛书

The Arab Studies Series

气候变化与国家新能源的发展 以阿拉伯国家为例

柳思思◎著

Climate Change
and National New Energy:
Taking Arab
Countries as Examples

时事出版社



阿拉伯研究系列丛书

The Arab Studies Series

气候变化与国家新能源的发展 以阿拉伯国家为例

柳思思◎著



时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气候变化与国家新能源的发展：以阿拉伯国家为例 / 柳思思著。
—北京：时事出版社，2015. 1
ISBN 978-7-80232-779-5

I. ①气… II. ①柳… III. ①新能源—能源发展—研究—
阿拉伯国家 IV. ①F437. 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93249 号

出版发行：时事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甲 2 号
邮 编：100081
发 行 热 线：(010) 88547590 88547591
读者服务部：(010) 88547595
传 真：(010) 88547592
电子邮箱：shishichubanshe@sina.com
网 址：www.shishishe.com
印 刷：北京百善印刷厂

开本：787 × 1092 1/16 印张：16.75 字数：235 千字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6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本书得到教育部区域和国别研究培育基地“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阿拉伯研究中心”2014年度资助，在此表示感谢！

目 录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气候环保与国家新能源发展的理论依据 (14)

第一节 气候环保与国际气候话语权 (14)

一、气候环保滋生了国际气候话语权 (14)

二、气候环保实践与国际气候话语权变化 (16)

三、环境变化与国际气候话语权的构成要素 (17)

四、国际气候话语权的本体 (18)

五、气候环保与国际气候话语权的关系 (20)

第二节 国际气候话语权与国家新能源的发展 (21)

第三节 气候环保、话语权与发展新能源的关联 (24)

一、气候环保、话语权与发展新能源的联系 (24)

二、气候环保、话语权与发展新能源的逻辑 (29)

第二章 气候环保与国际气候话语权争夺 (34)

第一节 话语权的研究 (35)

一、话语权的国际研究现状 (35)

二、话语权的国内研究现状 (39)

第二节 气候话语权争夺战中的发达国家 (42)

第三节 气候话语权争夺战中的发展中国家 (45)

气候变化与国家新能源的发展：以阿拉伯国家为例

第三章 国际气候话语的碳因素	(51)
第一节 国际气候话语的碳实力	(53)
第二节 国际气候话语的碳外交	(59)
第四章 阿拉伯国家气候变化与开发新能源的实践	(66)
第一节 阿拉伯国家气候变化、气候话语权缺失、开发 新能源	(66)
一、阿拉伯国家气候变化与气候话语权	(67)
二、阿拉伯国家气候话语权与开发新能源	(71)
第二节 阿拉伯国家气候变化、气候话语低碳链接、开发 新能源	(85)
一、阿拉伯国家气候话语与碳排放	(86)
二、气候话语的政治功能	(89)
三、气候话语的低碳化链接与新能源规范	(93)
第五章 气候变化与阿拉伯国家的国际气候话语权缺失	(96)
第一节 阿拉伯国家在气候变化语境中的舆论劣势	(96)
第二节 阿拉伯国家的资源民族主义	(98)
一、资源民族主义内涵解析	(98)
二、阿拉伯国家资源民族主义“武器化”的根源	(100)
三、资源民族主义“武器化”的特征及影响	(104)
第三节 阿拉伯国家的国家形象	(108)
一、海湾地区阿拉伯国家形象的现状	(109)
二、阿拉伯国家形象优化的困境分析	(113)
三、阿拉伯国家形象优化策略的塑构支点	(116)
第六章 阿拉伯国家气候话语的低碳化链接与开发新能源	(120)
第一节 阿拉伯国家发展中的碳依赖	(120)

目
录

第二节 阿拉伯国家如何规避“碳陷阱”	(124)
一、增强国际气候话语权与阿拉伯国家发展的可持续 动力	(124)
二、国际海事组织与阿拉伯国家规避“碳陷阱”	(136)
三、阿拉伯国家开发新能源的规划	(148)
第三节 中国与北非阿拉伯国家合作开发深水能源	(153)
一、开发北非阿拉伯国家深水能源的背景分析	(155)
二、中国与北非阿拉伯国家深水能源合作战略的 SWOT 分析	(158)
三、中国与北非阿拉伯国家深水能源合作的战略设计与 风险规避	(168)
第四节 阿拉伯国家在新能源领域的进展与对外合作	(172)
一、阿拉伯国家在太阳能领域的进展与对外合作	(172)
二、阿拉伯国家在风能领域的进展与对外合作	(174)
三、阿拉伯国家在民用核能领域的进展与对外合作	(176)
 附录	(181)
 参考文献	(241)
 后记	(259)

绪 论

石油价格暴涨暴跌，传统能源储量变少、气候问题日渐肆虐……当上述现实问题逐步逼近，“气候变化”、“能源转型”、“低碳环保”等热门词汇进入各国政府的讨论议程。替代性能源仿佛在一夜之间成为全球各大媒体的关注热点。自从阿拉伯国家也投入到开发新能源的事业中以来，该项研究成为国际关系学者关注的重要领域。一方面，各种关于“阿拉伯国家为何投入新能源事业”、“阿拉伯国家是否将减少能源出口”抑或“阿拉伯国家如何进行产业转型”之类的文献开始增加，但这样的文献多是从具体的政策操作层面来研究阿拉伯国家的新能源事业，将“新能源开发”等同于一个政治问题而不是一个学术问题来进行分析；另一方面，真正从理论视角深入解读“气候变化与新能源发展”的文献却不多见，这就成为了本书的研究主题。

一、研究问题与研究途径

在这里先介绍一下问题的矛盾点：传统能源产业模式以及与之有不可分割联系的气候变暖现象。传统能源产业模式主要针对资源条件得天独厚的阿拉伯国家而言。阿拉伯国家利用其丰厚的地下石油资源以全世界为市场进行石油出口，其中有名的代表为：沙特、伊拉克、科威特、卡塔尔等国家。陆地和海洋下都是丰富的石油资源，使得阿拉伯地区的石油出口迅速崛起，买家卖家的互惠互利使得近百年来化

石能源几近枯竭，随之而来的便是燃烧产物引起的气候变暖现象。

气候变暖，也称为全球气候变暖，是一种人为现象。从字面上可以理解出的意思是，全球气温的不断上升。科学原因是：工业革命以来，世界上的能源供应几乎都来自化石燃料——煤、石油、天然气。由于其为矿物一次能源，所以主要组成元素为：碳、氢、氧。燃烧产物为以碳氧化物、氮氧化物为主的温室气体。这些温室气体对来自太阳辐射的可见光具有高度透过性，而对地球发射出来的长波辐射具有高度吸收性，能强烈吸收地面辐射中的红外线，导致地球温度上升，即温室效应，而当温室效应不断积累，导致地气系统吸收与发射的能量不平衡，能量不断在地气系统累积，从而导致温度上升，造成全球气候变暖这一现象。

如何从理论视角来分析“气候变暖”与“新能源”？本书认为应该借助于建构主义规范研究的视角。当前学界对于“规范”的定义基本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指较为初步涉及规范概念的研究者，往往坚持对规范进行狭义界定，即主张将规范与规则等其他行为准则分开探讨，分别加以界定和区分。第二类是对规范概念研究较为深入的建构主义学者的观点，他们坚持对广泛进行广义界定的方式，认为规范本身包含了规则等其他形式的行为准则。^① 规范是主体间的行为准则，不必然与“积极”、“正确”相联系。安德鲁·肖特（Andrew Schotter）认为：规范就是行为体之间被共享的信念或准则，它允许行为体估计群体内部其他行为体会采取何种行为的概率，并举例说明任何集团内部都存在“群体规范”。^② 从这一概念界定来看，“新能源”相对于“传统能源”来说，也可以视为一种新规范，新能源的提议与推动主体是新规范倡导者，其生成与演化的过程，应该纳入建构主义规范研究

^① 高尚涛：《国际关系的权力与规范》，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8年版，第69页。

^② 【美】安德鲁·肖特著，陆铭、陈钊译：《社会制度的经济理论》，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33页。

的领域。

以阿拉伯国家的“新能源规范”为例，为何高举环保旗帜开发替代性能源的国家愈来愈多？这就从一个侧面证明了规范的研究不能再只关注主导性的“民主、人权”规范，必须花费更多的精力研究其他类型规范的生成机制，其他类型规范与以往“民主、人权”等规范的生成机制有没有区别，有什么区别？如果这一规范是特定领域的规范，比如是“新能源规范”，研究该规范的生成机制就能为国家参与气候环保和能源转型提供及时的应对措施。

二、研究设计

(一) 前提假定

在提出本书的研究假设之前，必须先阐述假设的三个前提假定。前提假定一：实践本体论。本体论是研究“存在”的理论。“实践本体论”可以理解为实践构成了人的基本存在与生活方式，用恩格斯的话来说就是，“一切都在存在，不断地生成抑或消失”。^① 本体论是任何一门社会科学的基石，“实践本体”超越了简单的“物质本体”抑或“精神本体”的范畴，实践是动态化的、第一性的，实践本体如脱离了实践活动，人类社会的存在就没有意义，就不再是人类的存在，人类的存在只能存在于人的实践之中，实践活动是人类理解与把握世界的基本路径。

前提假定二：实践中性论。实践活动不必然与“真理”或“正确”相联系，实践本身只是个中性的概念。^② 根据布迪厄的理解，实践是模

^① 【德】恩格斯著，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50页。

^② Michelde Certeau,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Berkeley,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p. 188.



糊的、盲目的与不确定的。^①社会生活的紧迫性使得人们无法质疑而是想当然地看待自己和社会世界，根据这一判断，实践活动既能产生积极影响也能产生消极影响。

前提假定三：规范中性论。出于科学的研究的需要，规范的定义应该具有客观性和中立性，所谓规范，其实就是某一群体的一种行为准则，规范不必然与“适当”、“积极”相联系。

（二）假设逻辑推导

从前提假定的逻辑起点出发，且基于规范生成的逻辑，进一步得出：

前提假定一推出：既然实践是本体，话语权获得依附于相应的实践活动的支撑，推导出实践活动能够导致行为体获得或者失去话语权，实践变化，行为体的话语权也随之变化。理论逻辑简要为：实践→话语权获得或者缺失。其次，同样由于实践是本体，话语链接得以产生与发展缘于实践的需要，实践为语言链接的存在并发挥作用提供了各种主客观条件，实践确定了话语意义的实践性、社会性与现实性等特征，可得：实践→话语权意义链接。

总体而言，话语权是影响规范生成的关键变量。一方面，规范的生成过程离不开规范的倡导者、规范的类型与规范的生成途径，而这两者都与话语权因素密切相关。首先，在规范生成过程中，行为体是否具有话语权决定了它是该规范的倡导者、参与者抑或反对者；其次，行为体的话语权决定了它对于某种类型规范的偏好与认同程度；第三，行为体的话语权决定了它对于规范生成途径的选择。另一方面，规范生成的过程离不开话语意义，凭借话语意义的可表达性、中介性与建构性等特质，规范才得以生成并发挥作用。

综合上述推导过程，可得命题一：实践→话语权→规范生成。

^① 【法】皮埃尔·布迪厄著，李猛、李康译：《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20页。

图1 实践—话语权—规范生成^①

根据图1所示，“实践”导致了“话语权”的变化，“话语权”的变化又导致了“规范生成”。在命题一的基础上，结合前提假定二与前提假定三（实践中性论与规范中性论）推导出命题二，即：不同的历史实践→不同的规范，不同的历史实践既可能生成积极影响的规范，也可以产生出消极影响的规范。不同的历史实践活动生成不同的规范。

在命题二的基础上，本书将具体研究领域进一步细化，定位为“气候环保实践”的领域，“气候环保”的解释是指人类为解决现实或潜在的环境问题，协调人类与环境的关系，保护人类生存环境、保障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而采取的各种行动的总称。另一方面，“新能源”是指传统能源之外的各种能源形式，指刚开始开发利用或正在积极研究、有待推广的能源，如太阳能、地热能、风能、海洋能、生物质能和核聚变能等。

（三）研究假设

在上述前提假定与推导过程的指导下，本书的研究假设是：“气候环保实践”→“新能源规范的生成”。那么，“气候环保实践”如何影响“新能源规范的生成”？本课题组认为：“气候环保实践”→“气候话语权获得或者缺失”与“气候话语意义的低碳化链接”→“新能源规范的生成”，其中，“气候环保实践”是自变量，“气候话语权获得或者缺失”与“气候话语意义的低碳化链接”是干预变量，“新能源规范的生成”是因变量。结合阿拉伯国家“新能源规范”的具体生成过程可得，“气候环保实践”→阿拉伯国家气候话语权缺失与气候话语意义

^① 本图由笔者绘制。



低碳化链接→新能源规范的生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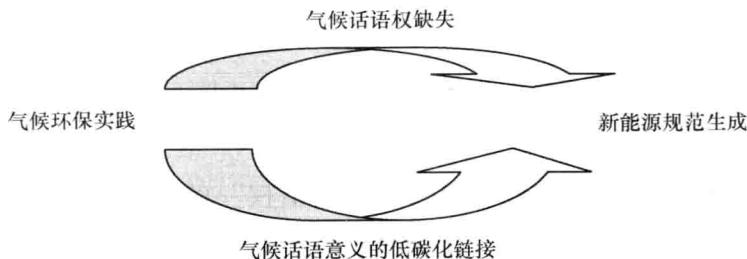


图2 气候环保实践——新能源规范的生成^①

为了便于操作化，如图2，研究假设可以进行如下推演：

气候话语权缺失程度越强（身份的实体构成要素与规范构成要素的受损程度越强），气候话语的低碳化联系越紧密，行为体的压力感越强，行为体越倾向于开发替代性能源，新能源规范越容易生成。

将研究假设用于案例分析中，本书试图说明：传统能源抑或新能源不是阿拉伯民族的唯一选择，阿拉伯国家正在走向能源多元化的道路。关于变量关系的说明如下：本研究假设必须是自变量与两个干预变量共同起作用，才能导致因变量，而如果只有自变量或只有干预变量单独发挥作用，则难以实现因变量。而为何阿拉伯各国新能源规范的接受程度有所区别？在于自变量造成的干预变量（气候话语权缺失与气候话语意义的低碳化）程度不同而有所不同，因此本研究假设是一个动态化的解释模型。

(四) 变量设置

1. 研究变量的“属人性”

当前对于新能源的研究，多将研究变量设置为“物化”的因素，而缺少从“人的视角”来考察新能源规范的生成，“人的行为”必须从“人的视角”去解读。任何新能源倡导者都是“人”，只要是“人”，

^① 本图由笔者绘制。

就会参与“社会实践”，就会“使用语言”，因此，本书选取的研究变量“实践”、“话语权”、“规范”都与“人的实践本质”有关。

“人的实践本质”，就是指从本质上来说，人是在一种通过实践生成并演化着的过程中存在的。正因为“人”称其为“人”，才能脱离低等动物界，利用自然与改造自然，“人”作为整个社会的存在主体而产生与演化，并拥有丰富的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在“人的世界”里，“属人性”是最根本的特性。总而言之，要研究人的行为，就必须从人的视角去寻找最终的答案。

2. 研究变量的动态化

本书试图对新能源规范的生成提供一个动态化的解释路径。根据概念界定，气候话语权缺失程度：被迫剥离原有话语权身份的程度。据此，“话语权缺失程度”这一变量可以分解为：“话语权受损”、“话语权进一步受损”、“话语权严重受损”。话语权缺失程度的衡量指标从身份构成的实体要素（权力范围与经济实力大小）与规范要素（被尊重度与被承认度）的受损指标进行考察。结合案例分析，阿拉伯民族的气候话语权受损程度增加，气候环保领域的“被尊重感”与“被承认度”破坏殆尽。

受到建构主义规范研究的启发，本书试图将规范生成的演化过程分解为“规范的起源”、“规范的发展”与“规范的生成”三个阶段。同时，结合案例分析，将“新能源规范”也分为如下三个阶段，即：“新能源规范的起源”、“新能源规范的发展”与“新能源规范的生成”。

此外，本书试图分析规范的生成指数，结合案例部分，在阿拉伯国家“新能源规范”的演变过程中，新能源的投入指数不断上升，后期投入指数就高于前期，具体衡量的指标为：投入的人员、投入的资金、达成的项目等数量累计。综上所述，气候话语权缺失程度越强，气候话语意义的低碳化程度越强，新能源规范生成的指数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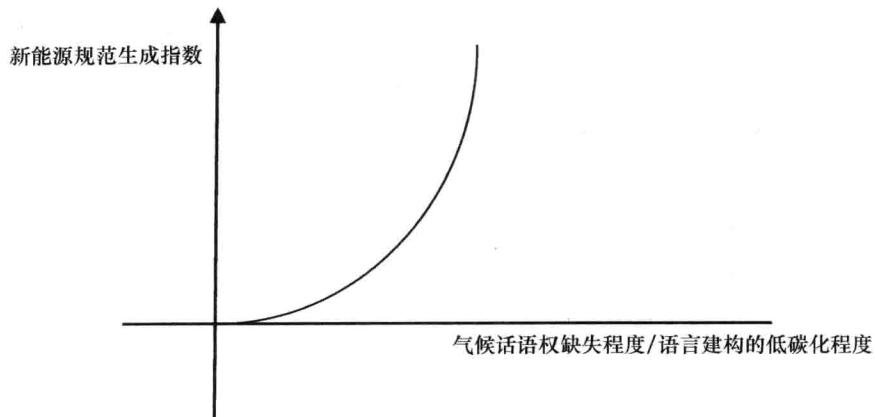


图3 气候话语权缺失程度、语言意义的低碳化程度与新能源规范生成指数关系^①

三、研究目标及研究方法

(一) 研究目标

本书的研究目标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1. 阐释“气候变化”、“话语权”、“开发新能源”三者之间的关联及运作机理，剖析其中的影响因素与动力机制。
2. 分析“气候”、“话语”、“权力”与“行为”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关系。
3. 从话语权博弈视角分析国际气候谈判争端。气候话语是具体语言的运用，包括气候话语文本本身，气候话语文本的产生与影响，以及对气候话语文本的理解。
4. 如图3所示，在深入分析“气候变化”、“话语权”、“开发新能源”建构过程的基础上，对阿拉伯国家的路径选择建言献策。

在上述四个目标的指引下，本课题的研究有助于推动话语权理论与新能源理论研究的发展，同时探讨如何增强行为体影响力的分析框架与注意事项，为阿拉伯国家提出具有较高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

^① 本图由笔者绘制。



(二) 研究方法

1. 关系主义方法论

在理论分析中，本书遵循“关系主义方法论”。方法论问题始终是社会学理论史上的一个核心课题。西方传统社会学对此的认识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发端于涂尔干的“整体主义方法论”，另一类是开创于韦伯的“个体主义方法论”。“关系主义方法论”是当前热议的研究方法，“关系主义方法论”与整体主义相联系。^① 在这一方面，中国学者秦亚青提出的“关系本位与过程建构”、赵汀阳提出的“方法论的关系主义”^②、何友晖的“方法论的关系论”^③ 分别是国际关系、哲学、心理学领域秉持“关系主义方法论”的研究力作。

国外学者也有对于“关系主义方法论”的研究，布迪厄的研究就具有浓厚的关系性色彩，他认为社会科学真正对象不是研究单纯的个体，也不是社会实体，而是研究无数个体所构筑的一种“场域”（关系网络）。^④ 布迪厄认为社会关系都是现实的，“我可以对黑格尔的那个著名的公式稍加改动，即：现实的就是关系的”。^⑤ 布迪厄一生的学术研究都在致力于将社会学发展成为一门总体性的社会科学，试图超越社会学领域中长期存在的诸如“个体与社会”、“行动与结构”、“主观与客观”、“理论与方法”、“经验研究与理论研究”、“结构主义与建构主

^① 秦亚青：“关系本位与过程建构——将中国理念植入国际关系理论”，《中国社会科学》2009年第3期，第83页。

^② 赵汀阳：“深化启蒙：从方法论的个人主义到方法论的关系主义”，《哲学研究》2011年第1期，<http://www.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dbname=CJFDTEMP&filename=ZXYJ201101012>。

^③ 何友晖、彭泗清：“方法论的关系论及其在中西文化中的应用”，《社会学研究》1998年第5期，第34页。

^④ 祁文涛、蒲阳：“简论布尔迪厄对传统社会学方法论的继承和超越”，《青海师范大学学报》，2009年第3期，第40页。

^⑤ 【法】皮埃尔·布迪厄著，李猛、李康译：《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133页。



义”等二元对立。^① 其实，早在布迪厄之前，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就提出过“关系研究”的重要性，列宁指出，“马克思研究社会，从分析事实开始，而不从最终结论开始，从研究历史上的社会关系开始，而不从一般理论开始。”^② 但和布尔迪厄不同的是，在马克思和列宁的研究里，关系的存在及其重要性并没有定位到方法论层面。^③

不同领域及不同学者对“关系性”及“关系主义方法论”的解读并不一致，甚至差别很大。本书所秉持的“关系主义方法论”是即不把事物视为相互隔绝的单个实体，从万事万物普遍联系的角度，把事物放到具体设置的情境抑或具体演化的社会系统中，放到与其他事物普遍联系的关系网络中，特别是放到人与世界、人与人、人与社会的三位一体的有机联系中来分析，以“关系”作为基本研究方式去解释事物。

本书在具体的研究中，首先，试图用“关系主义方法论”来解读本书的核心概念。第一，“实践”的概念：“实践”是关系的复合体，在实践活动中，既包含“主体”、又包含“客体”，还包括“主体间”的特性，是“主体”、“客体”与“主体间关系”的统一。第二，“话语权”的概念：“话语权”既包括“所指客体与语言符号之间的关系所包含的意义”，又包括“主体实践活动与语言符号之间的关系所赋予的意义”，还包括“传递语言符号的主体（言说者、作者）与接受语言符号的主体（听者、读者）之间的关系所赋予的意义”。第三，“规范”的概念：“规范”本质上是一种“规范关系”，主体间的互动对于规范的产生至关重要。

其次，本书试图用“关系主义方法论”来分析“实践”与“规

^① 肖倩：“超越整体主义和个体主义：试论布迪厄的关系主义方法论”，《晋阳学刊——哲学与思维科学研究》，2005年第5期，第59页。

^② 【俄】列宁：《列宁选集》第1卷，北京：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1992年版，第13页。

^③ 肖倩：“超越整体主义和个体主义：试论布迪厄的关系主义方法论”，《晋阳学刊——哲学与思维科学研究》，2005年第5期，第59页。